



Grant Thornton
致同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5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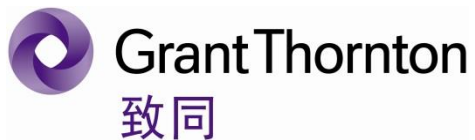
致同专字(2020)第 351ZA1023 号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是宁德时代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宁德时代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宁德时代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宁德时代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宁德时代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宁德时代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新股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829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7,243,73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61,507,447.6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9,422,992.31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52,084,455.31元。上述资金于2018年6月5日到位，已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8）第351ZA0007号《验资报告》。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初始存放金额 (元)	期末余额 (元)
1	中国进出口银行 福建省分行	2190000100000252297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 动力电池生产基地	600,000,000.00	1,657.45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南城支行	999014836910888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 动力电池生产基地	1,572,469,711.11	87,616,828.81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宁德蕉城 支行	1407002629008238663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 动力电池生产基地	1,000,000,000.00	0.00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697299886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 动力电池生产基地	200,000,000.66	0.00
5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宁德分行	137010100100157000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 电池研发	1,000,000,000.00	1,201,687.64
6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宁德分行	8111301013300414044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 电池研发	1,000,000,000.00	23,659,739.96
合计				5,372,469,711.77	112,479,913.86

注：1、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合计数 5,372,469,711.77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之间的差额 20,385,256.46 元包括尚未划转的 18,385,256.46 元发行费用和前期已支付的 2,000,000.00 元保荐费。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尚未到期金额 85,00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首发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2018 年 6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尚未到期金额 85,000 万元。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535,208.45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58,798.85 万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8,303.31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96,247.99 万元（含扣除手续

费后的利息收入 19,833.42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7.98%。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原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系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部分款项尚未支付所致。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情况切实保障剩余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成产品，而是有效提升企业动力及储能电池技术研发水平，储备研发人才，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35,208.4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58,798.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18年：137,750.21		2019年：321,048.6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335,208.45	335,208.45	262,637.68	335,208.45	335,208.45	262,637.68	-72,570.77	2020/8/31
2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196,161.17	200,000.00	200,000.00	196,161.17	-3,838.83	2021/3/31
	合计		535,208.45	535,208.45	458,798.85	535,208.45	535,208.45	458,798.85	-76,409.60	

注1：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前后投资项目无变化。

注2：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尚未投入。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年	2019年		
1	宁德时代湖西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不适用	全部建成并达产后 年均净利润 141,573.00万元	10,748.82	13,945.92	24,694.74	不适用[注1]
2	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2]

注1：承诺效益为项目全部建成并达产后的效益，本项目尚在建设中。

注2：宁德时代动力及储能电池研发项目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成产品，而是有效提升企业动力及储能电池技术研发水平，储备研发人才，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